

广州市海珠区南洲街道办事处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19 年 2 月 15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现公布广州市海珠区南洲街道办事处 2018 年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收费情况、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组成。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海珠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下载。对本报告如有疑问，请与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政府南洲街道办事处联系（联系地址：海珠区南洲路 331 号，邮编：510290，电话号码：84222366）。

一、概 述

2018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区政务公开办公室的指导下，本单位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法规和文件精神，坚持“依法、公开、客观、及时”的原则，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全面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凡是规定应该公开、能够公开的信息，都能及时、主动公开，并不断扩大公开信息量，更好地满足社会公众的信息需求，

大力推进了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范围，重点突出人民群众密切关注的政府预决算、行政决策、行政执法、行政审批、行政收费、政府服务和社会管理信息公开。

（一）大力健全政务公开制度

一是健全政务公开制度，完善政务公开领导机构。及时更新《南洲街道办事处关于印发南洲街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及工作制度的通知》、《关于调整南洲街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南洲街道办事处政务公开方案》、《南洲街道办事处政务公开制度》等政务公开制度。二是单位主要负责人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街道党工委书记、办事处主任定期听取政务公开工作汇报，研究推动公开工作。三是按规定时限和要求完成政务公开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公开工作，及时更新政务公开指南和目录。

（二）深入推进政府信息主动公开

按照政务公开信息公开“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基本原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本单位全年通过区府信息公开系统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24 条，其中：1. 组织机构类信息 6 条；2. 部门文件类（包括规章、规范性文件等）信息 10 条；3. 动态类信息 182 条；4. 行政职权类信息（包括行政审批、执法等）17 条；5. 财政预决算信息 2 条；6. 建议提案办理结果类信息 0 条；7. 其他信息 7 条。

在主动公开信息工作中，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区府信息公开系统公开信息 224 条，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信息132条，党务公开信息53条，建议和提案办理结果0条，街道微博公开信息572条，“e家通梦缘南洲”微信公众号每日更新单位工作动态、政策宣传、办事指引等内容，营造正能量舆论传播氛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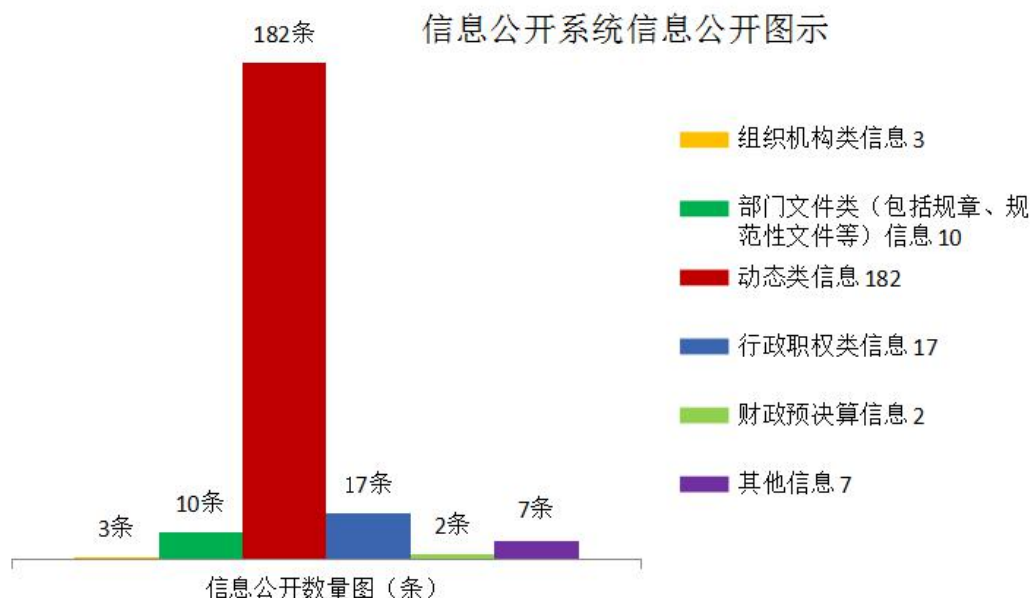
新闻发布会公开信息 0 条，新闻媒体公开信息 0 条，政府公报公开信息 0 条。

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与公众密切相关的重大事项方面的信息 0 条。

（三）及时有效受理信息依申请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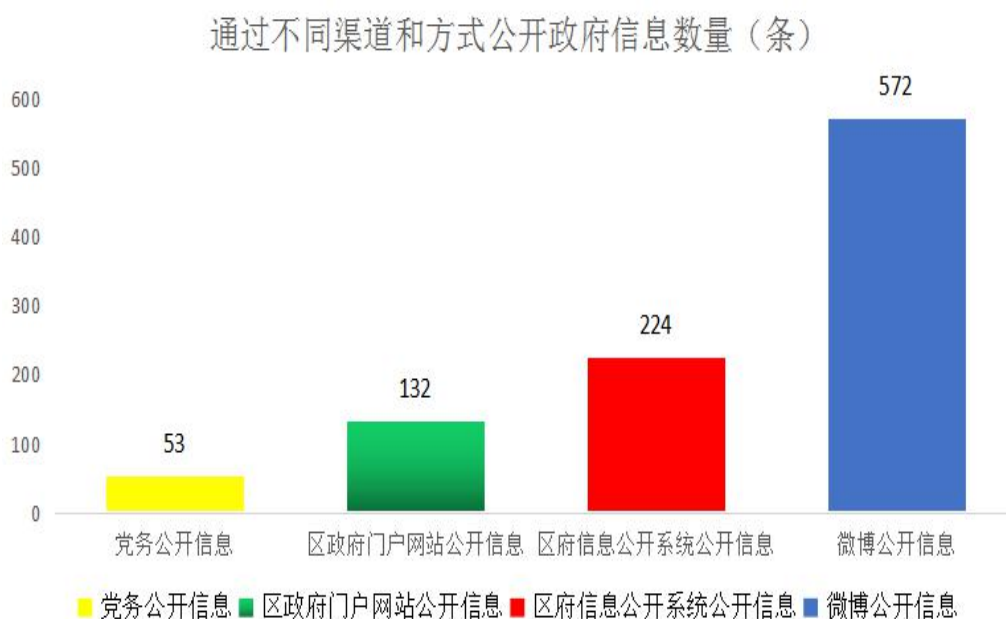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18 年共受理信息公开申请 0 件，网上申请 0 件，当面书面申请 0 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通过区府信息公开系统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24条，其中：1.

组织机构类信息6条；2. 部门文件类（包括规章、规范性文件等）信息10条；3. 动态类信息182条；4. 行政职权类信息（包括行政审批、执法等）17条；5. 财政预决算信息2条；6. 建议提案办理结果类信息0条；7. 其他信息7条。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132条，党务公开信息53条，街道微博公开信息572条。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8年共受理信息公开申请0件，网上申请0件，当面书面申请0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情况

根据国家部委有关规定，自2017年4月1日起，本单位依

申请公开不收取费用,包括检索费、复制费(含案卷材料复制费),邮寄费。

五、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本单位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案件 0 宗。其中,维持具体行政行为的 0 宗,占 0%;被依法纠错的 0 宗,占 0%;其他情形 0 宗,占 0%。

本单位信息公开类行政诉讼案件 0 宗。其中,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的 0 宗,占 0%;被依法纠错 0 宗,占 0%;其他情形 0 宗,占 0%。

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2018年,本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和部署,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进步,但尚存在以下不足:一、街道政府网站的群众关注度还不够高,信息公开工作宣传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二、信息公开的实效性还有待提高,表现为信息公开的全面性、及时性、连贯性、条理性还不够;三、居民群众网上查阅、咨询和申请信息公开内容的数量较少。

为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好地为社会公众服务,制定改进措施如下:一、充实公开内容。进一步做好主动公开工作,丰富公开内容,同时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政府信息的梳理,充分征求公众意见,推动科学、民主决策。二、提升政务公开的实效性。把政务公开工作的着力点放在群众反映最强烈、社会最

敏感的问题上，抓好重点部位和重点环节的政务公开和社会监督，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和水平。三、加强宣传，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知晓率和参与度，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互动性；四、全面梳理、及时公开，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时效性和权威性，提高群众的认可度。

广州市海珠区南洲街道办事处

2019年2月15日